



彭见明

那山 那人 那狗

03426

I 11
115

那山 那人 那狗

以是旺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那山那人那狗

彭见明

责任编辑：高彬

装帧设计：郭天民

*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(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)

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
*

1985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字数：201,000 印张：12.625 印数：1——14,700

统一书号：10109·1861 定价：1.45元

绿 色 的 梦

(代 序)

阎 纲

一 《那山·那人·那狗》的短评

那山、那人、那狗，三者汇成一种艺术境界：山那么美，人那么好，狗那么通人性。没有伟绩我景仰，没有训示我心服，没有叫喊我振奋。这篇作品深深触动着我，使我这样不平静。

老了，于是，在父亲肩上度过了半辈子的扁担，移到另一个年轻人的肩膀上。几十年独身来往于山路河田之间，和邮包与狗相伴，和孤独、寂寞、艰辛、劳累相随的老人，要向儿子交班了。要交班先要带班，要领他走路，要教他尽职，“还要告诉他许许多多”。他满意儿子，让儿子顶替，但是，儿子“能顶替吗？仅仅是往各家各户递信送报吗？”“仅仅是凭着年轻血旺爬山过岭吗？”

要包好油布，山里雾大，邮件容易沾水。要留神脚下，脚下是狭窄的路、溜滑的青石板。不要贪快，路远着呢，暴食无好味，暴走无久力，

要将汇票亲手交给瞎子王五，他被人瞒过一次汇款。螺形湾养了兔，要喊住狗，狗还没习惯。千叮咛，万嘱咐：“记得不？”“要记住！”

这些地方十分动人。这是亲子之情，父子之情，但它远远超出了“身体发肤”以及“衣食父母”的自然属性，蕴含着由衷的社会责任心和对乡邮事业一往情深的爱。这种爱最通人情人性，最合乎人道精神。是的，“让他爱上山，要与山过一辈子，要爱呢”！

父亲满意儿子，儿子满意父亲，父亲不放心儿子，儿子也不放心父亲。这也是父子情、亲子爱。儿子提醒父亲回乡以后多上老更叔公那儿坐坐，千万不要得罪大队长，不要下水田加重腿病，一定劝母亲查一次病。他不让父亲脱鞋袜下冷水过河，狗在一旁感到惊讶。

就这样，父亲弯着腿，双手搂着儿子的颈根，前胸、腹部紧贴着儿子温热的厚实的背。儿子那粗大而有劲的双手则牢牢地托着老人的双膝。

……老人滴下了一滴眼泪。儿子的颈根一缩。儿子反过脑壳，嘟哝了句什么。

这些地方非常动人，非常富有情致，旨意幽远。一个时候，知识界里几乎人人说“代沟”，个

个议交班。必须跨越“代沟”，填平“代沟”；必须抱有战略眼光，进行体制改革，完成新老干部交接班的历史任务。这一重要、艰巨而复杂的时代大戏，不料“那山”的“那人”演得如此出色和动情！《那山·那人·那狗》是作者用大笔画出的小画，因情动人而喻世的至理。一根弯弯不长的扁担不过移换了一个肩膀，何尝不是新老两代历史重担的换肩！何尝不是新旧交替、百业待举、后继有人的一次成功的接力！寸心之地，能纳百川。啊，哦，眷眷中有深意存焉！

最后的一笔异常动情而有力，那简直是诗，散文诗！当然，那山、那狗，皆为那人——两个人，父亲和儿子，老一辈和新一代。

狗呢？站在桥的当中，“嗷嗷”地着急地叫着……

“汪汪汪”狗着急地喊。

“你去吧，去！”

儿子在逗狗：“嗨！嗨！”

父亲猛地扭转头，径直往回走了。狗略一踌躇，也跟了走，去老人身边“嗷嗷”叫着。

老人突然捡起根竹棍，朝狗屁股上抽去。“汪——汪汪。”狗负着痛，朝桥边跑去。

老人把竹棍丢进透明的跳跃的山溪水里，喉

咙里猛地堵上一块东西。好一久，他觉得一股热气直扑膝盖。他睁开眼一看，是狗！狗在吻他的膝盖骨。

他又俯下身，从口袋里掏出手帕，替狗擦去眼泪。轻轻地喃喃说：“去吧。”

于是，一支黄色的箭朝那绿色的梦里射去。

“黄色”是狗，“绿色”是山、是乡邨。啊，那山、那人、那狗！

“绿色的梦”，多么迷人！

不是走西口，不是垂老别，不是易水行；是传子篇，大鹏赋、正气歌。容我再说一遍：没有伟绩，没有训示，没有叫喊；然而令人景仰，令人心服，令人振奋。这才是真正的小说艺术。

作者彭见明，二十九岁，看来具有诗人气质。《那山·那人·那狗》的诗情画意，堪称精粹的短篇小说。该作在《萌芽》八三年第五期发表，《小说选刊》同年第七期转载。现在，一九八三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评选活动正在进行，人们自然会想起那山、那人和那狗。

二 《小河弯弯小河长》的短评

这是彭见明同志的又一新作，原载吉林《春

风》杂志，第八期《小说选刊》转载，第九期《小说选刊》唐肇的评论《喜读佳作三篇》中着重推荐了它。《那山·那人·那狗》是“绿色的梦”，《小河弯弯小河长》是田园的诗。我为这位一九五三年出生的年轻作家的崭然之势而高兴，而祝贺。

同《那山·那人·那狗》相比，这一篇几乎完全写实，也热烈。《那山·那人·那狗》以静写动，青山绿水净化人物的心灵，通人性的狗穿插其间，沟通了细腻微妙的感情，使浪漫主义的笔墨十分得体——人们的思绪被引向绿色的梦。但是，《小河弯弯小河长》也有它自己的梦，那就是山水的灵秀和日月的精华，是灵秀山水和精华日月所熔铸的晶莹的心。

彭见明长于抒情，他是多情文士。他发乎情，止乎理，情通理顺，把情感的抒发视为渗透形象之中的最活跃的因素，几几乎“非从我胸臆中流出不肯下笔。”

彭见明喜欢借景抒情，情满万山，情满万水，在情景交融中写人，用如画的风物衬托诗化的人物，用自然美掩映心灵美。

彭见明善于显山露水，他的人物却不显山露水。他喜爱山水，他的人物如山之青、如水之秀，“有象山一样开朗的性格，但也有象山一样的严峻”，却不愿他喜爱的人物锋芒毕露，金玉其

外。他的人物与山水竞秀，秀外慧中，但含蓄不显，风流蕴藉：“纵无显效亦藏拙”，若有所成甘寂然。他所塑造的主人公十分可爱。

白皮生得眉清目秀，不意之间却干出那么果敢机智的大事情，谁又想得到他同样意外地跌了跤。

姣姣有一张迷人而冷漠的面孔，美目盼兮不多情，可是她在白皮眼里成了“金身玉体，天下第一性格”。那么，姣姣在别人的眼里呢？

……哥儿们也到山里来玩。这满眼的青翠、触目的自然美景、清爽而宁静的天地对于他们同样是需要、新鲜的。他们还有意识地来欣赏一个体态丰满、举止轻盈、集品格美与外在美于一身的姣姣是怎样地为他们泡茶、做菜、劝酒。这也是一种陶醉呢。

然而，在同白皮的一波三折的爱情纠葛中，姣姣内在的感情燃烧了，嫉恶如仇和热情似火更显示出她冰清玉洁的天性。

姣姣那甜蜜蜜的金桔子，作为两个细节一前一后出现在作品中，省俭了多少笔墨！

最不显眼、老实伢子石鼓，却在关键时刻突然站出来，又在尽心竭力之后意外地退出去，以出奇的勇敢、智慧和崇高精神成全了白皮的工作和他与姣姣的美事。他多么地不露锋芒，又多么

地高尚、得体、动情而启人心智啊！在石鼓身上作者寄与了他对生活的热情和美学的憧憬。这个人物是他在农村改革中的新发现，是他当前要由衷礼赞的时代新人。

他们依山傍水，他们得天独厚，他们是山里人。山里虽然偏远，但不寂寞，桂花墩正好碰上国家安定、民族振兴的黄金季节。山里人要告别伤痕的过去，沐浴时代的光辉。所以，“白皮觉得桂花墩的山水、人性、地产、前途与上大学深造一时分不出高低，所以在山外的学校里装了不少学问以后，居然重新回桂花墩来了。”

这就是彭见明笔下的山乡水村；这就是彭见明笔下的山里人；这是现实，也是梦；这是梦，又是诗。

彭见明的创作已经走出“田园牧歌”。当然，他写田园，也吹牧笛；但田园迎来了文明，牧歌歌唱着时代。他并不回避生活矛盾。

“清新庾开府，俊逸鲍参军”，反映新时代新人物不一定都唱一个调子——“力拔山兮气盖世”。

三代序

《〈那山·那人·那狗〉的短评》写于今年一

月，彭见明短篇小说集要出版，想用它作代序。责任编辑高彬同志是位热心人，盛情实在难却。作为代序太单薄，我遂补写《〈小河弯弯小河长〉的短评》，作为对这位年轻作者新努力、新成绩的赞语，仍嫌单薄。但我自以为是理解这位作者的。

彭见明的起步很成功，然而路程还远，要成为真正的作家、真正的人民作家，他各方面的储备还不充足。抒情诗固然很好，小说却毕竟是小说，在细节和人物的典型化的描写方面，彭见明同志还须努力。

一九八四年九月三日夜



目 录

绿色的梦(代序).....	阎 纲(1)
那山·那人·那狗.....	(1)
四妯娌.....	(23)
为了一场欢喜.....	(40)
土地啊土地.....	(55)
在我们这个年纪.....	(74)
空 地.....	(95)
春 饭.....	(111)
从浊浪里过来.....	(134)
默默的歌.....	(155)
四方墩狮班.....	(165)
在那纷纭的街市.....	(185)
远山里有一把琴 远山里有一支 歌.....	(206)
盖着蓝天 枕着大地.....	(270)
小河弯弯小河长.....	(366)
寄语深秋(后记)	(389)



那山·那人·那狗

父亲对儿子说：“上路吧，到时候了。”

天还很暗，山、屋宇、河、田野都还蒙在雾里。鸟儿没醒，鸡儿没叫。早啊，还很早呢。可父亲对儿子说：“到时候了。”

父亲审视着儿子阔大的脸庞，心里说：“你不后悔吧？这不是三天两日，而是长年累月的早起哩！

桌上摆着两只整整齐齐的邮包。邮包已经半旧。父亲在浆洗得干干净净之后，庄严地移交给儿子，并教他怎样分门别类装好邮件，教他如何包好油布。山里雾大，邮件容易沾水。

父亲小心地拿过一条不长的、弯弯的扁担，熟练地系好邮包。于是，在父亲肩上度过了几十个春秋的扁担，带着父亲的体温，移到了一个厚

实的、富有弹性的肩膀上。这肩膀子很有些力量，象父亲的当年。父亲满意这样的肩膀。

父亲觉得：自己的手有些发抖。特别是手脱离儿子肩膀的那一刻。眼睛有些模糊，屋里的摆设忽然间都模糊了，把儿子高大的身影也融到了墙的那边。呵呵，心里梗得厉害。他赶紧催促儿子：“上路吧，到时候了。”

父亲和儿子的手背，同时拂过一抹毛茸茸的东西——是狗，大黄狗。

它早起来了。老人倒给它的饭已舔光。狗紧挨着老人，它对陌生的年轻汉子表示诧异：他怎么挑起主人的邮包？主人的脸色怎么那样难看？这究竟发生了什么？

不管怎样，是要出发了，象往常一样。远处，有等待，有期望。在脚下，有无尽伸延的路。那枯燥、遥远、铺满劳累、艰辛而又充满情谊的路啊……

吹熄灯，轻轻地带拢邮电所的绿色小门——轻轻的，莫要惊醒了大地的沉睡，莫要吵乱了乡邻们的好梦。黄狗在前面引路，父亲和儿子相跟着，上路了。出门就是登山路。古老的石级，一级一级朝雾里铺去，朝高处铺去，朝远处铺去……

在很漫长的日子里，只有他和狗，悄悄地划

破清晨的宁静。现在，是两人——他和儿子。扁担和邮包已经换到另外一副肩膀上，这是现实，想不到“现实”的步子这么快——

支局长有一回上山来，对他说：“你老了。”

老了么？什么意思？他不理解。他和狗辞别支局长以后便进山了。

不久前，支局长通知他出山。在喝过支局长的香片茶以后，支局长按着他的肩膀，把他带到大立柜上的穿衣镜跟前，说：“你看看你的头发。”

他看见一脑壳半“霉”的头发。心里略顿，想：年岁不饶人哪。是老些了。

支局长捋起老人的裤管，抚着膝盖上那发热红肿的地方，说：“你看你这腿。”

不假，腿有点毛病。这算什么呢？人到老年，谁也不保谁没个三病两痛哩。

支局长看定老人，说：“你退休吧！”

老人急了：“我还能……”

“莫废话了。你有病，组织上已经作了决定。”在找老人谈话之前，支局长就暗地里让他儿子检查身体，填过表，学习训练了半月余。

他没有让过多的伤感和执拗缠住自己，他清楚，他的“热”和“能”不太多了，象山尖上悬挂的落日，纵有无尽的眷恋，但是，那又能维持多久呢？他恨自己的脚，这该死的脚，那么沉重、

麻木，还钻心般痛。唉，脚的事业，怎么可以没有硬朗的步伐呢？郎中说，搞蜈蚣配药吃或许有效——他吃了一百条，不见效。有人说：吃叫鸡公，吃狗肉或许好。都吃了，也不见好。那顽皮的膝盖骨哎。什么地方不可以痛，偏偏要痛在这里。一片茅草阻河水，永世的遗憾哟。

让儿子顶替，能顶替吗？仅仅是往各家各户递信送报吗？没那么简单。仅仅是凭着年轻血旺，爬山过岭吗？没那么容易咯。

于是，要带班，要领他走路，要教他尽职，还要告诉他许许多多。

于是，上路了。那新人迈开了庄严的第一步，那老人开始了告别过去的最后一趟行程。

还有狗。

晨雾在散，在飘，没响声地奔跑着，朝一个方向劈头盖脸倒去。最后留下一条丝带、一帕纱巾、一缕轻烟。这时分，山的模样，屋、田畴、梯田的模样才有眉有眼——天亮了。近处有啁啾的小鸟，远处和山垅里回荡着雄鸡悦耳的高唱。

父亲发现：平川里来的年轻人满脸喜色，眼睛朝田野里乱转。是呵，对于他，山里的一切都是新奇的。

父亲想告诉儿子：要留神脚下。脚下是狭窄的路、溜滑的青石板，怕失脚。但没说，让他饱

览一番吧。让他爱上山，要与山过一辈子，要爱呢！

他告诉儿子：他跑的这趟邮路，有两百多里路。在中途要歇两个晚上，来去要三天。这第一天要走八十里上山路，翻过天车岭，便是望风坑，走过九斗垅，紧爬寒婆坳，下了猫公嘴，中午饭在薄荷冲；再过摇掌山，夜宿葛藤坪。这一天最累人，最辛苦，所以要早起。走得紧，才不至于摸黑投宿。

“不可以歇在其它地方？”

“不能。第二天、第三天不好安排。”父亲说。

狗在前面慢慢走。它走的是老乡邮员曾经走的速度。以往跑邮，高大而健壮的黄狗颈上系着一根皮带。上岭的时分，主人一手抓着皮带的另一头，狗便使劲地帮主人一把。今天出发的时候，狗依惯例伏在老人脚旁，等待着系好皮带。老人却拍拍它的脑袋，酸楚地、动情地说：“今天，不用了，走吧。”狗昂起头看定主人，它不相信。当看到邮包确实已经移到了另外一个肩膀上，才慢慢爬了起来。它跟随主人九年，以往出发，主人总和他喃喃地“聊”着。今天呢，没有！是因那年轻人的缘故吗？也许是。狗恶意地看了新来的陌生汉子一眼。

儿子嫌狗走得慢，便用膝盖在狗屁股上顶了